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ACIFIC ANDE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太平洋恩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74)

海外監管公告

**委任中漁集團有限公司及
中漁國際有限公司
於香港之臨時清盤人**

本公告由太平洋恩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刊發。

下文乃中漁集團有限公司(「中漁」，一間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新加坡交易所」)上市之公司，並為本公司佔38%權益之非全資擁有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十七日於新加坡交易所刊發之公告，內容有關委任中漁及中漁國際有限公司(中漁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之臨時清盤人。

承董事會命
太平洋恩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陳德熹

香港，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鄭鳳英女士、黃裕翔先生、黃裕桂先生、黃裕培先生及黃培圓女士；而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嘉彥先生、郭琳廣先生及杜國鑾先生。

中漁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

委任於香港之臨時清盤人

本公告由中漁集團有限公司(已委任臨時清盤人)(「本公司」)根據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十五日香港特別行政區法院(「法院」)頒令(「法院頒令」)及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新加坡交易所」)上市手冊第704(21)條而刊發。

根據法院頒令及直至另行通知：

- (a) Edward Simon Middleton及Fergal Thomas Power(均自香港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以及Kris Beighton(自開曼群島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統稱「共同臨時清盤人」)已獲共同及個別地委任為本公司及中漁國際有限公司(於薩摩亞註冊成立之本公司之間接全資擁有附屬公司)(統稱「相關集團公司」)於香港之臨時清盤人，自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十五日起生效；及
- (b) 共同臨時清盤人獲法院授權及賦權採取一切必要行動保護各相關集團公司之資產。共同臨時清盤人之權力包括(其中包括)接管或蒐集各相關集團公司之物業、調查及進行各相關集團公司之事務、委聘員工及顧問協助彼等執行其職務、代表各相關集團公司就任何行動或法律程序辯護、代表各相關集團公司簽立全部協議及文件、召開債權人及貢獻人會議及採取所需措施確保各相關集團公司之營運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之資產及業務妥善管理及安全。

由於共同臨時清盤人剛獲委任，因此彼等將熟悉相關集團公司之事務，而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另行刊發公告，以向其股東進一步更新情況。

同時，本公司之股東如有任何查詢可聯絡聯席董事張藝文女士，電話為+852 2140 2296。

鑑於現時發展，已於新加坡交易所短暫停止買賣之本公司股份將即時停牌，直至本公司另行通知。

代表

中漁集團有限公司
(已委任臨時清盤人)

Edward Simon Middleton
Fergal Thomas Power
及
Kris Beighton

於香港共同及個別臨時清盤人
(作為無須承擔個人責任之代理人)

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十七日